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

比选文件

编号：服务2020-037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室（代章）

二〇二〇年六月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比选文件

我司决定于近期将对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邀请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就本项目进行比选。

**一、项目实施内容及要求**

**1.1 资格要求**

1.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营业执照（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1.1.2 具有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鲜章）。

1.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

1.1.4人员资质：外包单位需配备维保人员2名，维保作业人员应持有低压电工操作证（须提供拟派人员的操作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1.2 项目要求及报价要求**

1.2.1 项目要求：

1.2.1.1项目工作要求

（1）项目内容：外包单位需对该项目所含67套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4套雨量收集器、4套污水提升泵控制系统、1套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1套远传电动阀控制系统、1套东区中水泵站远传系统、1套西区雨水泵房控制系统、1套东区综合管廊超低水位监控系统以及1套远传压力表监控系统的软件系统（包含监控平台）、硬件设备进行日常巡查维护工作，确保系统、设备的正常运行。

（2）外包单位每月需对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67套、雨量收集器4套、污水提升泵控制系统4套及污水提升泵控制模块8块进行二次日常巡查维护，同时保证危险源在线监测设备每小时采集一次数据。

（3）外包单位需对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进行日常巡查维护工作。其中二氧化氯发生器1套每天2次巡查。接触消毒池1座、污水提升泵2台及1台余氯泄漏报警装置每周一次。化粪池1座、污水计量装置1套每月2次巡查。

（4）外包单位需对项目包含的远传电动阀控制系统（含1套终端、15台设备及生活供水站1套电动阀远传及控制系统2台设备）、东区中水泵站远传系统（含1套终端、1台远传设备）、西区雨水泵房控制系统（含1套终端、2台格栅机、1台皮带传输机和2台75KW水泵的远程控制设备及联动控制系统）、东区综合管廊超低水位监控系统（含3台超低水位远传设备）、远传压力表监控系统（含1套终端、6台远传设备）进行每月2次巡查维护工作。

（5）在巡查过程中，如外包单位发现设备故障或损坏，外包单位应及时进行维修或更换。

（6）在外包单位服务期限内，如外包单位接到服务范围内设备维修通知，外包单位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维修，响应时间为12小时。外包单位未在我部规定时间内积极响应，且未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维修，将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处罚。如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外包单位应无条件进行更换。

（7）外包单位在设备运维过程中除给水远传电动阀机头以外,其余全部所使用的材料及配件均由外包单位自行负责提供且不额外增加费用。

（8）外包单位在服务期限内，做好员工技能培训以及讲评会文件宣贯，并建立相关台账记录。

（9）外包单位在维修完成后，应设置设备维修台账，并上报水务保障部。同时需配合水务保障部开展换季保养工作，并建立专项台账。

（10）外包单位在巡查过程中，应编制日常巡查维护台账，并每月底与维修台账一并上报水务保障部，用于水务保障部核算外包单位工作量。

（11）外包单位在巡查过程中，水务保障部将对外包单位巡查维护工作进行管理，即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查验，如发现巡查不力、维修质量不合格，水务保障部将向外包单位下发整改通知单，要求对不合格处进行整改。

（12）完成基本工作的同时，所有外包人员需要听从重庆机场集团公司的安排，完成相应重庆机场集团公司的工作要求。

1.2.1.3其他要求

1. 外包单位需针对符合本项目相关技术提供承诺书以及设备维保人员专业技术的培训资料。同时还需在合同签订后提供维护人员的政审资料。
2. 外包单位及时、准确、动态地提供产品的运行服务技术资料，并每月向招标人提供运维报告一份。

（3）为保障设备正常运行，因设备故障或老化需更换设备配件的外包单位需向招标人提供相应的佐证资料，作为验收和付款依据。

（4）外包单位按照国家、重庆市及行业的法律法规合法用工。因合法用工、薪酬福利等引起的一切法律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2.2 本项目的报价应包括：人工费、运维过程中维修费用（包含耗材及配件、监控平台运维费用）、税费等确保系统、设备正常运行所涉及的所有费用，本项目报价为包干价，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本项目最高限价（不含税）为人民币802800元（大写金额：捌拾万零贰仟捌佰圆整），合同期限为2年。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取消比选响应方的比选资格。**

在修正范围内的以下情形不作为比选响应文件作废的依据：

（1）比选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二、合格报价供应商**

具有与本比选文件要求相适应的维修能力，包括售后服务能力和安装能力的经营商。比选响应单位必须具备：

2.1 营业执照、公司资质等；

2.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营业执照（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2.1.2具有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鲜章）。

2.1.3人员资质：外包单位需配备维保人员2名，维保作业人员应持有低压电工操作证（须提供拟派人员的操作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成交标准**

本次比选成交人确定办法采用**经评审满足条件的最低价**成交。

具体比选规则如下：

3.1 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送达的比选响应文件少于3个的，应停止比选活动，将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退还比选响应人，并重新组织比选。重新比选仍然不足3个单位的，比选项目将可以继续进行比选。

3.2 如有项目因专业性及特殊性，导致有效比选响应人不足3个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比选响应人。但是有效比选响应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评审委员会可以继续评审，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

3.3 项目重新比选时，经评审有有效比选响应人的，应当按规定程序，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

**四、比选文件发放的时间及地点**

比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于2020年 月 日由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机场建设部采购办公室发放。

**五、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5.1 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壹万 元整。

5.1.1 提交方式：比选响应人企业基本账户银行转账。比选响应人提交比选响应保证金后应到采购人财务部（重庆市渝北区机场东二路19号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5楼）换取保证金收据，并将保证金收据复印件装入比选响应文件中。

开户名：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渝北支行机场分理处

账号：5000 1083 8000 5000 0447

注意：比选响应人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时应出示采购人财务部开具的项目比选保证金收据，否则，采购人将拒收比选响应文件。

5.1.2 提交时间：比选开始前

5.1.3 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的退还：成交候选人以外的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在成交结果公示期结束且无异议后，比选响应单位开具收据并加盖比选响应单位财务专用章，附比选响应单位账户信息一并递交我司机场建设部，我司凭借该收据根据相关规定在20个工作日内将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方式退还至比选响应人，该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递交期间不计利息。成交的比选人交纳的比选响应保证金将转为履约保证金。

5.2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的5%，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其余部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0日内补足，于履约结束后，由使用部门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

**六、支付方式**

1.本项目不付预付款。

2.业务外包服务费的支付条件:

（一）外包服务商已足额缴纳违约处罚款；

（二）外包服务商已根据合同要求完成设备运维工作。

3.按合同季支付，每合同季支付费用=每合同年总费用（不含税）÷4。合同期内共支付8次。每次付款时外包单位需提交本次已完成的维保及日常巡查维护台账、维修台账及巡查维护签到记录给发包人审核。

4.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则甲方支付不含税金额＋税额的总金额；若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则甲方支付不含税金额。

**七、服务期**

服务期限：2年，自2020年7月25至2022年7月25日

**八、比选响应有效期**

90天（自比选响应人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注：比选响应有效期作投标有效期理解。

**九、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9.1比选响应方应当按照比选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比选响应文件，比选响应文件应当对比选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应答。

9.2比选响应文件应用A4规格纸编制并装订成册，主要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

9.2.1 封面。

9.2.2 加盖公章的报价函及声明（格式按附件1）。

9.2.3 报价部分。比选响应方应按照比选采购文件要求报出拟提供运维期间的人工费、运维过程中维修费用（包含耗材及配件、监控平台费用）等详细内容，各项报价应包括运维期间的全部费用，报价为不含税报价，增值税税率单列。

9.2.4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系统运维、设备维修、配件更换等方案及服务标准。如果提供的系统运维、设备维修、配件更换等方案及服务标准与比选采购文件要求有偏差，必须详细说明，须经比选小组评定和采购人许可，才能作为供应商实质性响应。(表格自制)

9.2.5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委托书（原件）、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复印件）以及服务承诺。

9.2.6 比选响应文件可合并装订成册，**纸质文件一式3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比选响应文件1份（U盘形式）。**

**十、比选响应文件作废条款**

10.1 未按照规定交纳比选响应保证金的（若要求缴纳比选响应保证金）。

10.2 比选响应人的报价超过比选最高限价的。

10.3 比选响应文件未装袋密封的。比选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袋封面上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比选响应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10.4 比选响应文件装订要求不符：

10.4.1 散装或者活页装订的；

10.4.2 比选响应文件份数不足；

10.4.3 比选响应文件封面未标注正副本（密封袋封面无需标注正副本）。

10.5 比选响应文件中报价函部分、授权部分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签字人无有效授权书的。

10.6 报价函部分未按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增项填写不作为作废条款）。

10.7 评审委员会审查发现比选响应文件未能对比选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10.8 有串通比选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十一、异议**

11.1 比选响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等规定的，应当在采购结果公示期之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异议（以采购人收到书面异议之日为准）。

11.2 异议提出人向采购人提起异议时，应当提交异议书。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异议提出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二）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三）异议请求及主张。

（四）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据、证明材料。

异议提出人是法人的，异议函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异议提出人是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异议函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提出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若异议函有关材料是外文，异议提出人应当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11.3 异议提出人对异议事项提出的请求和主张，有责任提供证据；只有自己陈述而不能提出其他相关证据的，对其请求和主张不予支持。

11.4 异议提出人不得虚假异议、恶意异议，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阻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若出现该情况，视为无效异议，不再受理。

11.5 异议提出人不得捏造事实，不得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提起异议。异议提出人提供证据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不能提供合法证明，或者不能合理说明来源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予采信：

（一）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招标投标保密信息。

（二）应当保密的采购响应文件（但采购人提起异议时，采购响应文件不作为非法证据）。

（三）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保密的投标文件评审和比较情况、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和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四）其他依法应当保密的信息和资料。

1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不予受理：

（一）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相关证据和证明材料，难以查证。

（二）未署异议提出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

（三）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未经主要负责人或异议提出人本人签字。

（四）不在结果公示期内的。

（五）已对异议事项做出答复的。

注：对比选文件内容的异议应在比选文件规定的质疑期内提出；对比选唱价环节的异议应在比选唱价环节提出。

11.7 异议处理决定做出前，异议提出人要求撤回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撤回异议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其他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应当准予撤回，异议处理过程终止。异议提出人不得以同一事实和理由再提出异议，若再次提出则不再受理。

**十二、监督部门**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

地址：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

电话：023-67153979

**十三、比选时间、地点及结果通知**

13.1 比选响应文件必须在2020年7月7日9:00至10:00时送到重庆机场有限公司办公楼6010室，过期不予受理。

13.2 2020 年 7 月 7 日10:00时在重庆机场集团公司（重庆市渝北区机场东二路19号）办公楼对本项目进行比选，各比选响应人须参加。注：比选开始前，各比选响应人须在重庆机场集团公司办公楼6010室等候通知具体比选地点。

13.3参加比选唱价会议的比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当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的代理人还应当随身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备核验其合法身份。

比选响应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比选唱价会议，视为该比选响应人默认比选唱价结果。

13.4 比选结果通知：待结果确定后会及时通知，原则上只通知被选中的比选响应人，对未被选中的比选响应人不通知、不解释。

**十四、联系方式**

业主：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付先生

电话：023-67152406

传真：023-67156296 邮编：401120

合同编号：CQA

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邮箱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邮箱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账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方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采购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服务项目（以下称业务外包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履行:

## 第一条 总则

1.1宗旨

签署本合同，旨在使甲方通过乙方提供的业务外包服务，促进甲方相关业务的安全、服务和运营工作。

1.2双方法律关系

1.2.1甲方与乙方之间是服务采购的合同关系，乙方对外独立开展服务工作，履行本合同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之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1.2.2双方明确：乙方不是甲方的代理人或业务代表，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与甲方之间不是劳务派遣法律关系， 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缔结合同，或约定其他义务，或做出任何承诺与保证，使甲方对除甲乙双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承担责任。

1.3基本原则

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是订立和履行本合同的基本原则。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以善意的方式理解本合同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分歧与矛盾，通过协商解决争议。

## 第二条 业务外包服务范围、合同期限

2.1业务外包服务范围：

（1）外包服务内容：乙方需对该项目所含67套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4套雨量收集器、4套污水提升泵控制系统、1套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1套远传电动阀控制系统、1套东区中水泵站远传系统、1套西区雨水泵房控制系统、1套东区综合管廊超低水位监控系统以及1套远传压力表监控系统的软件系统（包含监控平台）、硬件设备进行日常巡查维护工作，确保系统、设备的正常运行。

（2）乙方每月需对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67套、雨量收集器4套、污水提升泵控制系统4套及污水提升泵控制模块8块进行二次日常巡查维护，同时保证危险源在线监测设备每小时采集一次数据。

（3）乙方需对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进行日常巡查维护工作。其中二氧化氯发生器1套每天2次巡查。接触消毒池1座、污水提升泵2台及1台余氯泄漏报警装置每周一次。化粪池1座、污水计量装置1套每月2次巡查。

（4）乙方需对项目包含的远传电动阀控制系统（含1套终端、15台设备及生活供水站1套电动阀远传及控制系统2台设备）、东区中水泵站远传系统（含1套终端、1台远传设备）、西区雨水泵房控制系统（含1套终端、2台格栅机、1台皮带传输机和2台75KW水泵的远程控制设备及联动控制系统）、东区综合管廊超低水位监控系统（含3台超低水位远传设备）、远传压力表监控系统（含1套终端、6台远传设备）进行每月2次巡查维护工作。

（5）在巡查过程中，如乙方发现设备故障或损坏，乙方应及时进行维修或更换。

（6）在乙方服务期限内，如乙方接到服务范围内设备维修通知，乙方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维修，响应时间为12小时。乙方未在我部规定时间内积极响应，且未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维修，将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处罚。如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应无条件进行维修。

（7）乙方在设备运维过程中除给水远传电动阀机头以外,其余全部所使用的材料及配件均由乙方自行负责提供且不额外增加费用。

（8）乙方在服务期限内，做好员工技能培训以及讲评会文件宣贯，并建立相关台账记录。

（9）乙方在维修完成后，应设置设备维修台账，并上报水务保障部。同时需配合水务保障部开展换季保养工作，并建立专项台账。

（10）乙方在巡查过程中，应编制日常巡查维护台账，并每月底与维修台账一并上报水务保障部，用于水务保障部核算乙方工作量。

（11）乙方在巡查过程中，水务保障部将对乙方巡查维护工作进行管理，即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查验，如发现巡查不力、维修质量不合格，水务保障部将向乙方下发整改通知单，要求对不合格处进行整改。

（12）完成基本工作的同时，所有外包人员需要听从重庆机场集团公司的安排，完成相应重庆机场集团公司的工作要求。

1.2.1.3其他要求

（1）乙方需配备维保人员2名，维保作业人员应持有低压电工操作证。乙方需针对符合本项目相关技术提供承诺书以及设备维保人员专业技术的培训资料。同时还需在合同签订后提供维护人员的政审资料。

（2）乙方及时、准确、动态地提供产品的运行服务技术资料，并每月向甲方提供运维报告一份。

（3）为保障设备正常运行，因设备故障或老化需更换设备配件的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佐证资料，作为验收和付款依据。

（4）乙方按照国家、重庆市及行业的法律法规合法用工。因合法用工、薪酬福利等引起的一切法律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2合同期限

业务外包服务期限2年，自2020年7 月25日至2022年7月25日。

##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

3.1履约保证金

3.1.1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的 5 %（5%-10%之间取舍）,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 元（大写：人民币 ）乙方（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其余部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0日内补足）将履约保证金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3.1.2履约保证金应由乙方名义开立的账户支付到甲方账户，否则视为未支付，甲方有权追究乙方逾期付款责任。

3.1.3 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时，应在“付款备注”中写明“（合同编号）XX外包项目履约保证金”。乙方不得与其他合同、其他缴费项目一起支付履约保证金，若因混合支付造成无法确认为本合同款项到账的，视为逾期未支付。

3.2履约保证金的管理

3.2.1 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用以支付相应款项或违约处罚。履约保证金部分或全部扣除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5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未补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2.2合同履行完毕，如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完全履行了本合同条款，服从甲方监督，无任何违约行为、无劳资纠纷等问题，并在能妥善处置退场工作的前提下（如无违规违约、无劳资纠纷、无影响甲方安全、服务、运行秩序等事件），甲方在乙方全部款项结清后 30 个日历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全额返还乙方，如乙方未能妥善处置退场工作，发生影响航站楼安全、服务、运行的事件，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

## 第四条 业务外包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4.1业务外包服务费是指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约定服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价款。该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正常开展服务工作所需的设施设备、材料备件、人工成本、管理成本、按甲方要求处置突发事件的费用以及政府政策因素和市场因素导致的相关价格变化。

4.2业务外包服务费不包括： 给水远传电动阀机头。

4.3业务外包服务费标准：在正常无扣罚情况下，本合同业务外包服务费总额(不含增值税）为: (大写: ),年度费用(不含增值税）为： （大写： ）；月度费用(不含增值税）为： （大写 ）

4.4 业务外包服务费支付标准：按合同 季度 支付，次季度支付上季度费用，季度支付标准 每合同季支付费用=每合同年总费用÷4。

4.5 业务外包服务费的支付条件:①乙方已足额缴纳违约处罚款；

② 乙方已根据合同要求完成设备运维工作。

4.6 支付方式：乙方需向甲方出具正规增值税发票。如果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支付金额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如果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金额+增值税税额。

第五条 服务考核

5.1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实施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

5.1.1 月度考核：甲方按照合同附件1、合同附件4对乙方进行月度服务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月度服务费的支付挂勾，月度考核总分为100分；

5.1.1.1如出现严重不合格或评比不合格和造成严重后果及恶劣影响时，最低扣罚乙方当月绩效得分6分，以2分为一档进行累加，一个合同年度内，乙方月度考核得分低于60分累计达三次的解除合同，并扣除本月所有管理费作为赔偿损失。

5.1.1.2乙方接到甲方签发的整改通知单之时起对甲方要求整改的项目24小时内整改完毕，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绩效得分5分。

5.1.1.3若同一项目连续两个月的检查均不合格，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绩效得分5分。

5.1.1.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视具体情况由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乙方工作不满足甲方的管理和质量要求以及合同要求时；

（2）乙方被评为“不合格外包单位”限期内达不到整改要求时；

（3）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恶劣影响时。

5.1.1.4一个月内连续3次或半年内累计5次收到甲方整改通知单，合同到期后不再续签合同。

5.1.1.5每月根据检查情况进行一次综合考评，考评分按100分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档次。

（1）月度绩效考核得分90分（含）以上的为优秀。

（2）月度绩效考核得分80分（含）至90分的为及格。

（3）月度绩效考核得分80分以下的为不合格。

5.1.2 年度考核：甲方按照合同附件（2）对乙方进行年度服务考核，年度考核结果低于 60 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1.2.1年度绩效考核总分为：100分，由以下两部分得分组成：月度考核平均分（权重90%），外包商服务对象评分（权重10%）。

5.1.2.2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对外包服务商的年度绩效考核。

5.1.2.3年度绩效考核时间：最后一个合同年度提前6个月启动，其余合同年度提前1个月启动。

5.1.2.4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评价

年度绩效考核总分为100分。根据年度绩效考核得分，评价结果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档次。

（1）年度绩效考核得分90分（含）以上的为优秀。

（2）年度绩效考核得分60分（含）至90分的为及格。

（3）年度绩效考核得分60分以下的为不合格。

5.2 甲方可根据外包合同约定的管理和处罚条款，可对乙方工作进行处罚。处罚采用货币形式及时处理，由甲方向乙方开具罚单。乙方持罚单自行缴纳至集团公司财务部指定账户。月度考核得分90分（含）以上（除部分安全管理及劳动用工方面考核外见附件2），不罚款。月度考核低于90分，罚款金额=当月被考核费用×（90-本月度考核分数）/100。当月被考核费用=每年总费用（不含税）÷12个月。

##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业务外包服务费；

6.2甲方应给予乙方正常开展服务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如证件办理等；

6.3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对乙方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考核方案见附件；

6.4 发生应急、突发事件或有临时保障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支持、配合；

6.5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工资发放、社会保险缴纳及合同约定的设备配置情况，发生违约违规情形的，有权要求乙方改正并实施相应处罚；

6.6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业务外包服务范围和人、岗配置，由此导致乙方较大经营成本支出的，双方另行协商服务费用；

##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有权获得相应的服务费用；

7.2乙方对其员工有独立的管理权，并按乙方内部管理制度对员工实施奖惩；

7.3 乙方有权拒绝超出本合同约定范围或任何方强令违法违规违章操作的要求；

7.4 乙方应遵守政府有关部门、机场管理机构关于环境保护、安全管理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7.5 乙方应依法规范劳动用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其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员工缴纳各项法定险种，以维护员工队伍稳定；并办理责任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以防范经营风险；

7.6 乙方人员如须进入机场隔离区提供服务的，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隔离区通行证，费用自理；

7.7乙方应加强员工队伍的管理和培训，严格考勤制度，统一着装上岗，服装款式及标识的使用需经甲方确认后使用，费用自理；

7.8乙方不得以“重庆机场”、甲方及甲方关联企业的名义对外从事任何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拆包，不得在服务区域擅自增设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服务项目；

7.9 乙方应无条件满足甲方组织的各类保障工作。如因重要检查、突发事件或其他临时保障原因，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临时增加保障人员、增加工作时间、提升工作标准且不增加合同总价。

7.10 乙方应自行保管和使用提供服务所需的各类设施设备，建立健全各类服务台账，特别是人员考勤、设备和耗材使用记录，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主动配合甲方的服务考核工作；

7.11 乙方应加强员工思想教育，维护员工队伍稳定，防止出现劳资纠纷或其它纠纷导致的影响机场运营秩序的情形；

7.12乙方发生注册资金减少、法定代表人变更、出资人变更等可能影响履约能力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应提前一个月告之甲方。

7.1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派出的工作人员不得再从事其它兼职服务；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即构成违约。乙方未按附件（1）提供服务，甲方通过考核对乙方实施相应的违约处罚。出现以下情形，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8.1.1 乙方发生附件（3）载明的一票否决情形的；

8.1.2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经催告整改仍不能改正的；

8.1.3 一个合同年度内，乙方月度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累计达三次的；

##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9.1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合同，若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一方或双方履行合同显失公平，双方可进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9.2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合同，并达成书面协议后，本合同可以解除。双方应就合同解除的后果在解约协议中一并作出约定。

9.3 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终止）合同的。

9.4 合同期限届满，双方未就合同延期达成一致的，合同终止。

## 第十条 退场

本合同一旦终止（无论何种原因），乙方应立即撤场，并在本合同终止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工作人员、设施设备撤离现场，如逾期未退场的，甲方有权对乙方物品作相应处置，相关费用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条款

任何一方均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来对待另一方在履行合同时的通知、告知事项，如因重大事项须履行通知义务的，均应当以当面签收或特快专递、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相对人。

甲方指定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指定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采用当面签收的，应由合同中指定的联系人或双方授权的代表签收，签收日期即为送达时间。

（二）采用特快专递形式的，应按照双方在合同中确定的通讯地址以特快专递的形式通知相对人，合同中没有明确通讯地址的，以双方法定注册地址为准，一旦特快专递送达上述地址且被签收的，即视为有效送达收件人。特快专递被签收的时间，即为送达时间。

（三）采用电子邮件形式的，应按照双方在合同中确定的电子邮箱地址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相对人，一旦收件人指定的电子邮箱地址接收电子邮件的，即视为有效送达收件人。该电子邮件进入该电子邮件地址的时间，即为送达时间。

（四）因受送达人在合同中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以及受送达人及受送达人指定的授权人或联系人拒绝签收，导致送达文件中的通知、告知事项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以多种方式通知送达的，送达时间以最早到达受送达人的时间为准。

（五）收件一方若认为邮件封面标题与邮件中实际文件内容不符的，应在收到邮件后三日内通知相对人，逾期视为邮件封面标题与邮件中实际文件内容一致，并视为有效送达收件人。

## 第十二条 保密条款

本协议双方有义务对本协议内容以及各自接触到的对方的信息、技术资料、开发计划、经营业务等方面的商业秘密保守秘密，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这些商业秘密。否则，违约方应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本保密条款的期限是无限期的，直至甲方书面同意公开本条款中所称的保密信息.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由于水灾、火灾、地震、政府禁令等不可抗力事件致使甲方、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和责任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必须及时通知其他各方，说明不能履行合同的全部义务或部分义务或需要延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文件，根据情况得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或延期履行。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以下第（ 一 ）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7 份，甲方执 5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

附件1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月度考核评分细则》

附件2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月度标准外包服务项目年度考核表》

附件3 《外包服务项目一票否决表》

附件4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月度考核得分表》

甲方：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重庆江北国际机场

合同附件1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月度考核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 标 | 评估得分细则 |
| 工作质量 | 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 1. 工作管理水平未达到规定标准，每月违反合同条款或标准要求三次以上，出现一次扣4分，后果严重的最低扣6分，以2分为一档进行累加，直至解除合同。 2. 设备出现故障而未及时发现，每次扣0.5分。 3. 设备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等，未及时进行维修更换，每次扣0.5分 。 |
| 行业要求和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执行情况 | 1. 维保人员未按规定巡查所管辖区域设备，每次扣1分。 2. 维保人员消极怠工、责任心不强造成设施设备未能及时维护，每次扣1.5分。 3. 维护作业时间内，做工作无关的事，每次扣1分。 4. 检查中未及时处理设备上存在的异物，每次扣1分。 5. 违规违章操作，每次扣6分。 6. 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标准：乙方每月至少进行1次全体员工安全教育和1次消防安全培训，未满足要求每次扣5分。 |
| 接整改通知书处理情况 | 1. 接甲方签发的质量整改通知书之时起24小时内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扣5分。   2.同一故障连续两个月度的检查均不合格，每次扣5分。 |
| 台帐记录情况 | 未按规定填写台账记录，每次扣除当月绩效得分0.5分。 |
| 安全管理 | 对重庆机场集团公司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 \*1.作业人员进入隔离、飞行控制区，应佩（携）戴相应证件，从甲方指定路线进入相应作业区域，擅自进入，每人次扣罚2000元，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每次扣5分。  2.乙方所有人员未向甲方申报个人资料（含政审调查资料等），每人扣1分，造成严重影响扣2分。  3.乙方证件逾期，每人每次1分，造成严重影响扣2分。  4.乙方应对下属人员的居民身份证等证件进行严格审查，证件齐全的方可雇佣，违者每人扣1分。  \*5.乙方应爱护作业区域的设施、设备，不得损毁或擅自移动施工区域内的设施、设备、线路等。违者每次扣罚500元，扣5分，造成严重影响扣10分。  \*6.乙方人员应在指定的区域内进行作业，其人员、设备不得超出指定区域范围，违者每次扣罚200元，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7.乙方应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法制教育，严禁发生打架斗殴、赌博、饮酒、聚众闹事、卖淫嫖娼、偷盗抢窃等违法犯罪行为，违者每次扣罚200元，扣10分，造成严重影响扣20分  8.乙方应加强对本单位设施、设备、材料的管理，不得发生丢失、被盗的情况，违者每次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9.乙方员工应自觉接受甲方人员对其人员通行证等有关证件的检查，违者每人每次扣5分，造成严重影响扣10分。  10.违反飞行区管理部作业规范相关行为，消防规范相关行为（机坪未穿反光背心）等，每次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11.乙方不得擅自移动、损坏、移除、停用消防设施及器材，不得埋压、圈占消防栓，不得占用消防间距，不得堵塞消防通道，不得扰乱救火现场秩序，不得乱接电线，不得使用电炉等大功率电器，违者扣罚200元，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12.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及日常管理，对检查出的隐患及时整改，一般隐患不超过一天，重大隐患不超过二天，整改率应达到100%，违者扣罚200元，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13.不得泄露与机场行业相关的政治、空防、商业等机密，违者扣5分，造成严重影响扣10分。  14.不得有围观、拍照国家领导人和明星等有损机场形象的行为，违者扣5分，造成严重影响扣10分。 |
| 设施设备保养情况 | 1. 维修过程中导致设施设备损坏，每次扣1分，造成严重后果扣3分。 2. 换季工作出现台账作假，未按换季计划实施，每次扣1分。   3.维护维修过程中，现场未清洁，每次扣1分，工具遗失，每次扣1分，限制物品遗失，每次扣3分，造成严重后果，扣5分。 |
| 组织员工安全学习情况 | 1. 未开展每周统一进行的培训，每次扣2分。   2.未开展每月消防培训、业务培训及安全教育，且未做记录，每次扣2分。  3.未做外包单位管理人员对员工考核记录，每次扣2分。 |
| 服务质量 | 对重庆机场集团公司服务质量规定的执行情况 | 1. 作业人员进入隔离、飞行控制区，并佩（携）戴相应证件，从由甲方指定路线进入相应作业区域，擅自进入非作业隔离、飞行控制区，每次扣5分。 2. 乙方进入隔离区内人员需向甲方申报个人资料（含无犯罪证明），造成严重影响扣2分。 3. 乙方员工应自觉接受甲方人员对其人员通行证等有关证件的检查，违者扣5分，造成严重影响扣10分。 4. 违反飞行区管理部作业规范相关行为，消防规范相关行为（机坪未穿反光背心）等，每次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5.乙方不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6.不得泄露与机场行业相关的政治、空防、商业等机密。违者扣5分，造成严重影响扣10分。 |
| 接报修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情况 | 1. 接报修后未及时处置的，每次扣1分。   2.接维修通知后，外包单位未在12小时内响应，且未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维修，每次扣5分。 |
| 员工执行集团公司制定的《员工手册》情况 | 违反《员工手册》规定，每人每次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扣5分。 |
| 劳动用工 | 按合同约定的最低用工人数执行情况 | \*1.应满足最低用工人数，差1人扣罚1000元扣5分  2.维护人员未经备案调换，每人每次扣2分。 |
| 劳动合同手续完善情况 | 与员工是否签订完整规范的劳动合同，并交复印件在我部备案，未备案1份扣4分。 |
| 特种作业持证上岗情况 | \*1.未持证（《低压电工操作证》）上岗操作行为，扣罚1000元并扣2分。  \*2.持假证上岗，扣罚1000元，并每人每次扣3分。 |
| 薪酬待遇 | 服务商承诺的工资标准执行情况 | 未按合同约定工资要求发放工资，每人扣8分。 |
| 薪酬发放情况 | 未在约定时间发放工资，出现拖欠工资情况，每人扣3分，造成严重影响扣6分。 |
| 缴纳社会保险情况 | 未按规定给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每人每次扣6分。 |
| 备注：本打分细则作为合同中月度绩效考核评估表补充细则，如有本细则以外的扣分情况以合同为准。 | | |

合同附件2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年度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分值 | 权重比 | 考核得分 | 备注 |
| 月度绩效考核平均分 |  | 90% |  |  |
| 外包服务对象 |  | 10% |  |  |
| 年度绩效考核得分 | | |  |  |

合同附件3

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项目外包服务项目一票否决表

（乙方出现下表所列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年度考核得分低于60分的 |  |
| 2 | 乙方工作不满足甲方的管理和质量要求以及合同要求时 |  |
| 3 | 乙方被评为“不合格服务提供商”限期内达不到整改要求时 |  |
| 4 | 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恶劣影响时 |  |
| 5 | 一个合同年度内，乙方月度考核得分低于60分累计达三次的 |  |

合同附件4

全场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远传系统维保及医疗废水预处理系统运维外包项目月度考核得分表

被考核单位：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质量 | 合同约定内容遵守情况 | | |  | |  |
| 制度和合同约定的工作标准执行情况 | | |
| 接整改通知书处理情况 | | |
| 台帐记录情况 | | |
| 安全管理 | 对集团公司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 | |  | |  |
| 设施设备保养情况 | | |
| 服务质量 | 有关服务质量的执行情况 | | |  | |  |
| 接报修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情况 | | |
| 劳动用工 | 按合同约定的最低用工人数执行情况 | | |  | |  |
| 劳动合同手续完善情况 | | |
| 特种作业持证上岗情况 | | |
| 薪酬待遇 | 服务商承诺的工资标准执行情况 | | |  | |  |
| 薪酬发放情况 | | |
| 缴纳社会保险情况 | | |
| 不定期考核扣分 |  | | | | | |
| 最终得分 |  | | | | | |
| 月度扣罚金额（元） |  | | 月度应支付服务费（元） | | |  |
| 被评估单位负责人  签字（盖章） |  | | | | | |
| 监管部门负责人  签字 |  | | | | | |
| 领导小组办公室  确认 |  | | | | | |
| 动力能源保障部  分管领导签字 |  | 动力能源保障部  负责人签字（盖章） | | |  | |

注：1.指标可根据各业务外包项目具体考核内容不同而定。2.月度考核得分低于90分，罚款金额=当月度被考核费用\*（90-本月考核分数）/100。3.此表报部门领导审批时应后附具体扣分细则。

**附件1：**

**报价函**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不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总报价，增值税税率 %，服务期为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具体报价见分项清单报价。

2．我方承诺在比选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和成果。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除非达到另外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比选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比选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比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申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注册地点）\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_\_\_\_\_\_\_\_\_\_(职务)\_\_\_\_\_\_\_\_(法定代表人)经合法授权，特代表本公司\_\_\_\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_\_\_\_\_\_\_\_\_\_(职务)\_\_\_\_\_\_\_\_(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项目的比选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比选响应文件，与业主协商、签定合同协议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务。

比选响应单位：\_\_\_\_\_\_\_\_\_\_\_\_（盖章）

授权人：\_\_\_\_\_\_\_\_\_\_\_\_（签章）

被授权人代理人：\_\_\_\_\_\_\_\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